

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 监测表

罗环(验)测第 2017001 号

项目名称：罗定市祥发新型墙体材料厂

委托单位：罗定市祥发新型墙体材料厂

罗定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2017 年 1 月

承担单位：罗定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站 长： 谭伟智

项目负责人： 盘裕富

编 写： 欧妍

审 核：

审 定：

参与人员：谭伟智、盘裕富、陈鋈希、彭昱翔、陈莉

本站通讯资料：

电话：0766—3831722

传真：0766—3823754

邮编：527200

地址：广东省罗定市兴华三路 84 号

表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罗定市祥发新型墙体材料厂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罗定市祥发新型墙体材料厂	地址	黎少镇隆久村委替连咀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主要产品及生产能力	年产 5 万立方烧结多孔砖				
环评时间	2015. 2	开工时间	—		
投入试生产时间	—	现场监测时间	2017. 1. 9-10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罗定市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部门	河南鑫垚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		
投资总概算	1800 万	环保投资总概算	30 万	比例	1. 7%
实际总投资	1000 万	实际环保投资	50 万	比例	5%
验收监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253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1998 年 12 月； 2、国家环境保护总局，13 号令，《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2001 年 12 月； 3、国家环境保护总局，环发[2000]38 号文，《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2000 年 2 月； 4、广东省人大常委会《广东省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1997 年 9 月 22 日修订； 5、河南鑫垚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罗定市祥发新型墙体材料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5 年 2 月； 6、罗定市环境保护局，罗环函[2015]42 号，《罗定市祥发新型墙体材料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2015 年 2 月； 7、罗定市祥发新型墙体材料厂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委托书。				

表二、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1、废气执行标准

本项目废气排放执行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表 1 废气排放执行标准

污染物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备注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 ³ ）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kg/h）	
有组织废气	SO ₂	500	3.6	烟囱
	NO _x	120	1.0	高度
	颗粒物	120	4.8	20m
无组织颗粒物排放		界外浓度最高点 1.0mg/m ³		

2、噪声执行标准

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昼间 60dB(A)，夜间 50dB(A)）。

表三、生产工艺流程、主要污染工序及处理设施

一、工程概况																																																			
本项目建设厂址位于黎少镇隆久村委替连咀，厂区北面为村镇公路和荒地，东南西面为页岩、砂岩矿区山体，200 米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点。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不存在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在原废弃砖厂地方租用 22 年，不涉及土地征用。 本项目总投 1800 万元，总占地面积 36000m²（约合 20 亩），主要建构物有轨道 5 条、生产车间 1 个、厂房 1 个、原料厂 1 个、晒场 4 个以及办公室和宿舍。厂区自北向南依次拟建员工宿舍、成品堆场、隧道窑、生产车间及原料库、办公室、职工宿舍。 年产 5 万立方烧结多孔砖，主要规格为 200×200×90mm、240×180×90mm、115×240×90mm 等。 1、项目规模及项目组成： 本项目建筑工程内容见表 2，主要设备见表 3，主要原辅材料见表 4。 表 2 建设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 表 2-1 项目建设内容一览表 <table><tr><th>序号</th><th>工程内容</th><th>建筑面积/m²</th><th>备注</th></tr><tr><td>1</td><td>轨道</td><td>5 条</td><td></td></tr><tr><td>2</td><td>生产车间</td><td>1000</td><td></td></tr><tr><td>3</td><td>厂房</td><td>2000</td><td></td></tr><tr><td>4</td><td>原料场</td><td>10000</td><td></td></tr><tr><td>5</td><td>干燥房</td><td>1750</td><td></td></tr><tr><td>6</td><td>办公室</td><td>500</td><td></td></tr><tr><td>7</td><td>宿舍</td><td>1200</td><td></td></tr></table> 表 2-2 项目工程组成一览表 <table><tr><th>序号</th><th>建筑物名称</th><th>规格/结构</th><th>备注</th></tr><tr><td>1</td><td>轨道</td><td>砖混结构，1 层</td><td>主体工程</td></tr><tr><td>2</td><td>生产车间</td><td>砖混结构，1 层</td><td>主体工程</td></tr><tr><td>3</td><td>厂房</td><td>砖混结构，1 层</td><td>主体工程</td></tr></table>				序号	工程内容	建筑面积/m ²	备注	1	轨道	5 条		2	生产车间	1000		3	厂房	2000		4	原料场	10000		5	干燥房	1750		6	办公室	500		7	宿舍	1200		序号	建筑物名称	规格/结构	备注	1	轨道	砖混结构，1 层	主体工程	2	生产车间	砖混结构，1 层	主体工程	3	厂房	砖混结构，1 层	主体工程
序号	工程内容	建筑面积/m ²	备注																																																
1	轨道	5 条																																																	
2	生产车间	1000																																																	
3	厂房	2000																																																	
4	原料场	10000																																																	
5	干燥房	1750																																																	
6	办公室	500																																																	
7	宿舍	1200																																																	
序号	建筑物名称	规格/结构	备注																																																
1	轨道	砖混结构，1 层	主体工程																																																
2	生产车间	砖混结构，1 层	主体工程																																																
3	厂房	砖混结构，1 层	主体工程																																																

4	原料场	砖混结构, 1 层	主体工程
5	干燥房	砖混结构, 1 层	主体工程
6	办公室	砖混结构, 3 层	辅助工程
7	宿舍	砖混结构, 5 层	辅助工程
8	供电、供水设施	——	公用工程
9	绿化	厂内种植、厂边界绿化, 2000 m ²	环保工程

表 3 工程主要设备清单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
1	轮窑	150×30m	1
2	箱式给料机	XGJ800	1
3	锤式破碎机	12001000	1
4	强力搅拌机	SJ300/30	1
5	全自动真空挤砖机	JZK60/50-30	1
6	自动切坯机		1
7	胶带输送机	B800	12
8	推土机		2
9	50 铲车	500750	2
10	自动码坯机		1
11	干燥车	3.6×3.8cm	230
12	离心引风机	1.8c×1.8c	3
13	除尘设备		全套
14	焙烧窑车	3.6×3.8cm	240
15	保温材料		一批
16	余热回收设备		一套

项目主要原材料为页岩、粉煤灰、砂岩等, 其中粉煤灰来自于当地企业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粉煤灰, 砂岩来自罗定市国土资源局划定的矿区(见附件), 划定面积 0.0396 平方公里, 页岩来自城市建设挖取地下室余泥。辅材料消耗详见表 1-5。

表 4 本项目主要原辅材料

项目	粉煤灰	页岩、砂岩
投料量 (kg/立方)	1542	3000
年生产量 (5 万立方)	771000 吨	150000

2、本项目按照三班制安排生产作业班次，年工作天数为 250 天。每班工作 8 小时。项目总用工人数为 150 人，其中：管理人员 30 人，技术人员 120 人。

3、给排水系统：

项目用水来源于厂内井水和河水，用水量为 30.3m3/d，用于生产、生活。

生产用水主要是陈化和搅拌时用水，生产用水全部用于生产混料工段，经干燥、烧成后全部蒸发掉，不外排。除尘脱硫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4、供电系统：

用电容量 500kW，按照三班制，每班 8 小时，250 天计算，项目年用电量 110.6 万 kWh。

二、工艺流程简述：

烧结多孔砖是通过砂岩、页岩粉碎后，砂岩、页岩和粉煤灰按一定比例混合（粉煤灰占 30~35%），利用粉煤灰自燃烧结而成的多孔砖。性能与黏土砖相近，其中部分性能指标优于黏土多孔砖。实验表明，多孔砖具有良好的抗压强度，以及较好的保温性能。主要的优点是节约能源、环保、而且高效。

该项目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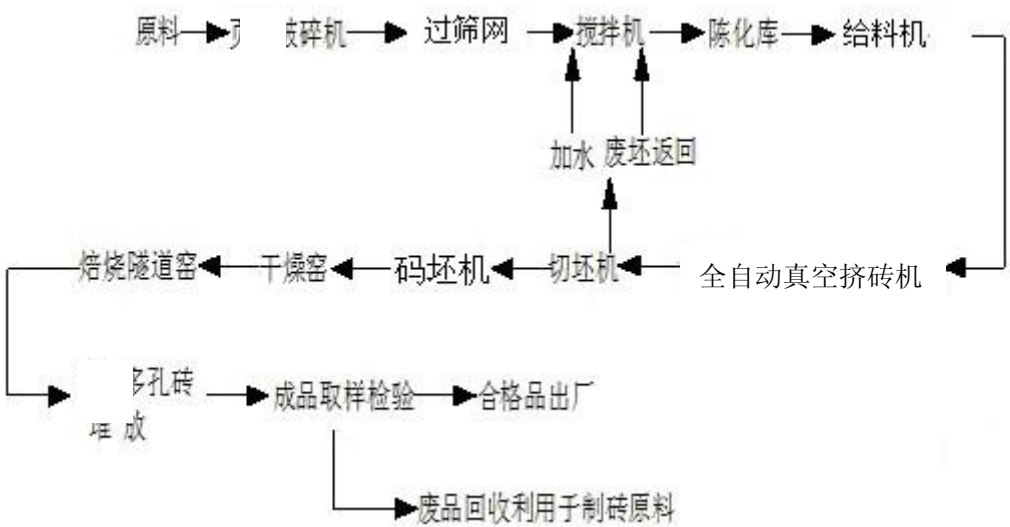


图 1 烧结多孔砖工艺流程图

部分生产工艺简介：

粉碎：用胶带机将页岩、砂岩送入锤式破碎机中进行破碎，破碎后的原料经过滚筒筛进行筛分，细料进入成型工序，粗料返回锤式破碎机。

搅拌：破碎后的页岩、砂岩进入搅拌机加水混合搅拌，搅合物料由皮带输送机送到陈化库上的配仓皮带机，按要求把混合料堆放在陈化库中进行陈化处理，使原料中的水分有足够的时间充分迁移，湿润粉料每一个颗粒，并且进一步提高原料的均匀性，从而改善泥料的物理性能，保证成型、干燥和焙烧等工序的技术要求，提高产品的质量。

干燥、烧结：砖坯烧结前需进行干燥，在干燥室中进行，利用隧道窑烧结烟气作为热源，干燥周期为 24h，干燥后砖含水率约 15%；烧结在隧道窑中进行，采用煤作为引燃物，砖中的粉煤灰作为内燃剂。

每门窑堆窑约需 8 小时，预热约需 8 小时，焙烧需约 10 小时，焙烧温度控制在 900~1100℃之间，冷却 24~48 小时不等。

三、处理设施

1、废水治理

废水排入三级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用水，不外排。除尘脱硫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2、噪声治理

本项目产生噪声的设备主要机械设备是推土机、粉碎机、风机、制砖机、空压机和运输设备等。噪声治理采取消声、隔声、减震等措施，合理布局生产装置，尽量使高噪声设备远离厂界，并加强绿化，降低噪声的排放。

3、固废治理

本项目的固废主要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报废产品约为总量的 2%，产生量为 28

万块，全部收回再利用；生活垃圾，经统一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4、废气治理

本项目窑炉基本不需要添加其他燃料，制成的砖坯中含有煤渣，故基本以自燃为主；在隧道窑焙烧阶段中会产生烟尘、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及少量的氟化物，用麻石加碱液喷淋；破碎、筛分工序产生的粉尘由布袋除尘后排放；以及厂区原料处理车间及原料棚的粉尘无组织排放颗粒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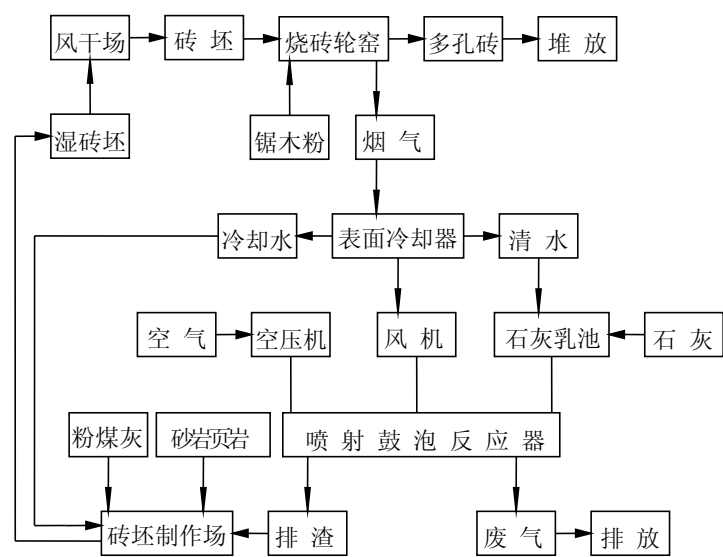


图 2 隧道窑废气处理工艺

四、监测工况

验收监测时，本项目正常营业，符合原国家环保总局《关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环发[2000]38 号）中“验收监测应在工况稳定、生产负荷达设计生产能力负荷的 75%以上”的环保验收要求。

表四、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措施

为保证监测分析结果的准确可靠性，监测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试行）》（环发〔2000〕38 号文附件）和《固定污染源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373-2007）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相关章节要求进行。

烟尘采样器在进入现场前对流量计进行校核；烟气监测分析仪在测试前后按监测因子分别用标准气体进行校核（标定），测试时保证采样流量。

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声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仪器校准值相差不大于 $\pm 0.5\text{dB}$ 。

监测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监测人员持证上岗，监测数据经三级审核。

监测因子采用的监测分析方法均通过计量认证（实验室资质认定），分析方法应能满足评价标准要求。

烟尘采样器和无组织综合采样器流量校准结果见表 5，烟气监测仪器校准结果见表 6。

表 5 烟尘采样器流量校准结果

仪器型号	仪器编号	标定流量 (L/min)	标定示值 (L/min)	示值偏差(%)	合格与否
崂应 3012H	A08308300X	20	20	0	合格
		30	30	0	合格
崂应 2050 型	LDHJ/QT-06-01	100	101	1.0	合格
崂应 2050 型	LDHJ/QT-06-02	100	100	0	合格
崂应 2050 型	LDHJ/QT-06-03	100	101	1.0	合格
崂应 2050 型	LDHJ/QT-06-04	100	102	2	合格
备注：					

表 6 烟气监测仪校准结果

因子		SO ₂ (mg/m ³)	NO ₂ (mg/m ³)	NO (mg/m ³)	仪器型号
标气浓度值		860	96	402	-
监测前	测定值	862	98	404	崂应 3012H
	示值偏差 (%)	0.2	2.1	0.5	
检测后	测定值	862	98	404	
	示值偏差 (%)	0.2	2.1	0.5	
合格与否		合格	合格	合格	
备注：标气来源为肇庆市高能达化工有限公司					

仪器校准结果中，烟尘采样器流量校准偏差 $\leq \pm 5\%$ ，烟气监测分析仪监测前后的标准气校准偏差 $\leq \pm 5\%$ ，监测期间，仪器性能符合质控要求，废气污染物监测结果可靠。

表 7 为监测因子采样监测分析方法。

表 7 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监测因子	监测分析方法	检出限
废气	有组织排放颗粒物	GB/T16157-1996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颗粒物测定与气态污染物采样方法	3mg/m ³
	无组织排放颗粒物	HJ/T 55-2000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 GB/T15432-1995 重量法	0.01 mg/m ³
	二氧化硫	固定污染源排气中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T 57-2000	15mg/m ³
	氮氧化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 HJ693-2014	12mg/m ³
噪声	Leq[dB(A)]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

各监测因子采样监测分析方法符合相关排放标准和技术规范要求。

表五、项目验收监测结果

一、废气验收监测结果

窑炉有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见表 8，无组织粉尘排放监测结果见表 9，监测布点见图 1。

表 8 废气监测结果

监测内容			2017-1-9			2017-1-10			执行限值		达标情况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标况流量 m ³ /h	处理前		174999	168989	98556	148810	129644	137765	-		
	处理后		107828	79696	122990	98520	88633	90475	-		
颗粒物	处理前	排放浓度 (mg/m ³)	87.6	57.6	92.0	86.2	108.7	85.8	-		
	处理后	排放浓度 (mg/m ³)	4.1	5.1	3.4	5.5	5.7	4.9	120	-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0.44	0.40	0.41	0.54	0.50	0.44	-	4.8	达标
		去除效率%	95.31	91.15	96.3	93.62	94.76	94.29	-		
SO ₂	处理前	排放浓度 (mg/m ³)	97	94	89	87	93	91	-		
	处理后	排放浓度 (mg/m ³)	10	19	13	10	16	15	500	-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1.08	1.51	1.60	0.99	1.41	1.36	-	3.6	达标
		去除效率%	89.7	79.8	85.3	88.5	82.8	83.5	-		

NO _x	处理前	排放浓度 (mg/m ³)	139	160	148	104	196	128	-		
	处理后	排放浓度 (mg/m ³)	52	61	53	44	52	46	120	-	达标
		排放速率 (kg/h)	5.60	4.86	6.52	4.33	4.61	4.16	-	1.0	达标
		去除效率%	62.6	61.9	64.2	57.7	73.5	64.1	-		

表 9 无组织颗粒物监测结果 单位: mg/m^3 (注: 监测期间静风)

监测时间	监测频次	监测点位				最大值
		O1#	O2#	O3#	O4#	
2016.1.9	第 1 次	0.06	0.17	0.26	0.11	0.26
	第 2 次	0.09	0.14	0.20	0.12	0.20
	第 3 次	0.08	0.12	0.18	0.14	0.18
2017.1.10	第 1 次	0.04	0.17	0.21	0.11	0.21
	第 2 次	0.09	0.14	0.22	0.12	0.22
	第 3 次	0.09	0.15	0.17	0.14	0.17
DB44/27-2001 无组织颗粒物排放		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leq 1.0\text{mg}/\text{m}^3$				
达标情况		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排放达标				

验收监测期间, 有组织废气排放符合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 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排放符合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标准。

二、噪声验收监测结果

分别在项目四周边界外 1 米, 高度 1.2 米处布设噪声监测点。监测点布设见附图 1, 监测结果见表 10。

表 10 噪声监测结果

测点 编号	测点 名称	主要声源	昼间 LAeq dB(A)			夜间 LAeq dB(A)		
			日期	测定值	平均值	日期	测定值	平均值
▲1#	界外 1 米	混合	1. 9	54.8	54.8	1. 9	44.8	44.7
			1. 10	54.8		1. 10	44.6	
▲2#	界外 1 米	混合	1. 9	58. 2	58.3	1. 9	46.0	45.9
			1. 10	58. 4		1. 10	45.8	
▲3#	界外 1 米	混合	1. 9	58. 4	58.5	1. 9	45.6	45.4
			1. 10	58. 6		1. 10	45.2	
▲4#	界外 1 米	混合	1. 9	57. 4	57.5	1. 9	44.7	44.4
			1. 10	57. 6		1. 10	44.1	
GB22337-2008 中 2 类标准			60			50		

验收监测期间, 各监测点昼夜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

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在原废弃砖厂地方租用 22 年，不涉及土地征用不存在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周边的生态现状是矿泥没开采，生产的页岩原材料一直采用来自城市建设挖取地下室余泥。生态现状保持良好，原有地形地貌及植被没有受到较大程度的扰动和损坏，暂没有造成水土流失。



表六、环保检查结果

一、经检查，该项目基本落实环评建议及环保局批复的要求。

二、废水治理

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排入三级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厂区绿化用水，不外排。

三、噪声治理

本项目产生噪声主要为生产设备产生的噪声，噪声治理采取消声、隔声、减震等措施，合理布局生产装置，尽量使高噪声设备远离厂界，并加强绿化，降低噪声的排放。

四、固废治理

本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生活垃圾，经统一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五、废气治理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烘干炉产生的废气和道路、堆场、原料装卸、原料破碎和散装矿粉的装卸等工序产生的无组织粉尘。烘干炉产生的烟气采用袋式除尘+碱液喷淋处理。无组织粉尘排放采取在厂房内进行操作，尽量在封闭的环境中进行，厂区洒水，最大限度的减少无组织粉尘的排放。

六、生态环境影响现状

本项目在原废弃砖厂地方租用 22 年，不涉及土地征用，不存在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周边的现状是矿泥没开采，生产的页岩原材料一直采用来自城市建设挖取地下室余泥。

为了保护该项目周边及厂区内的生态环境，采取如下的防护措施：

- 1) 矿山的表层土渗入砂岩页岩混合后经粉碎制成砖坯；
- 2) 在采矿区周围修建挡土墙防止水土流失；
- 3) 岩矿采取后保留岩床坡度在 1%以内，保持岩床和复垦后的土壤的稳定；

表六、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结论：

由监测结果可见：

(1) 项目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符合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二级标准，厂界无组织颗粒物监测结果符合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标准。

(2) 噪声项目监测结果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

(3) 因砂岩取土场现在还没有开采，生态还没受到较大的影响。

建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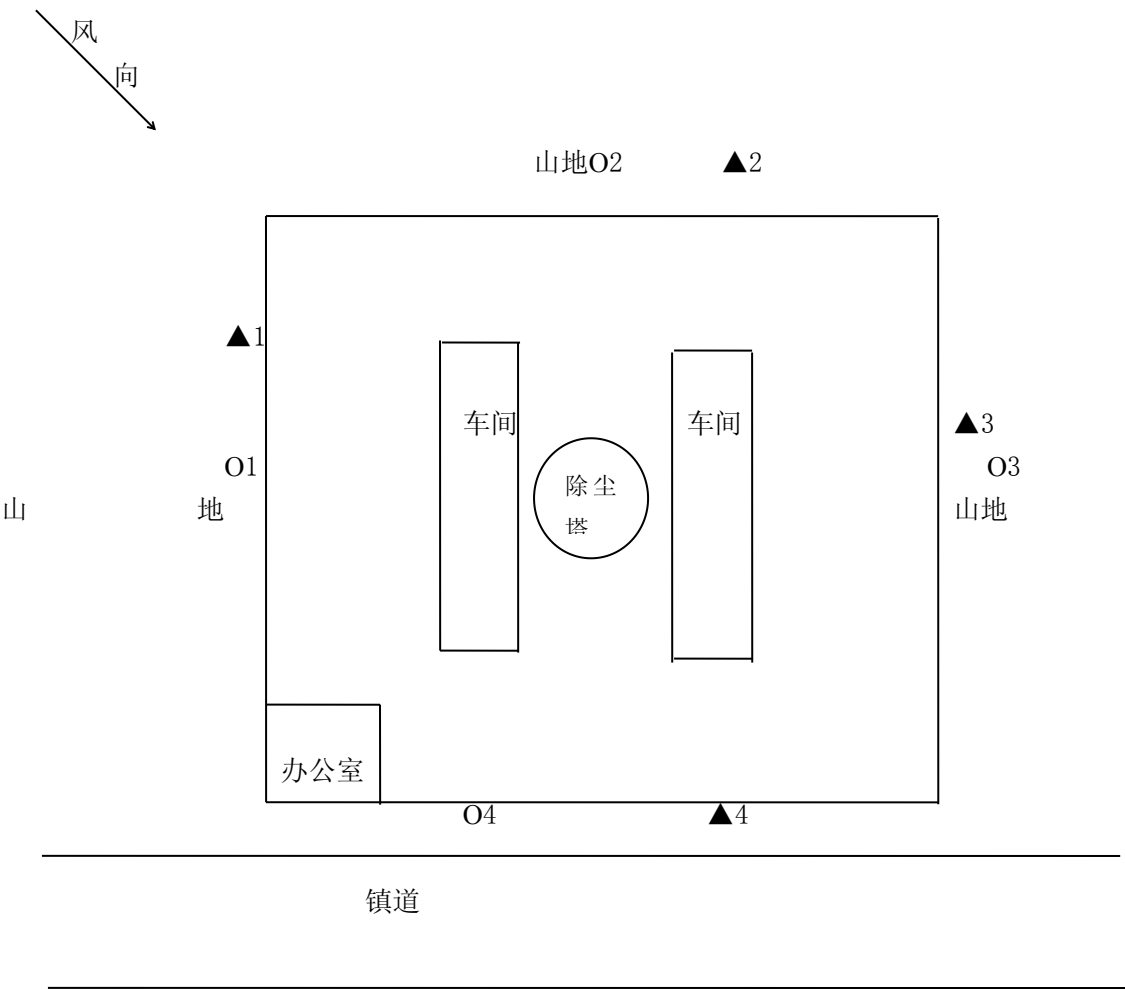
- 1、做好计划，确保各污染项目达标排放。
- 2、加强员工的环保意识教育，提高环保管理水平。
- 3、健全环保资料档案。
- 4、做好环保管理工作。
- 5、加强废气、废水处理设施的管理，防止事故性排放对环境的影响。
- 6、应该边取土边有计划的还耕还林，取土不可有大的洼坑，防止积水引发事故。
- 7、在采矿区周围修建挡土墙防止水土流失。

综上所述，本项目基本能按照设计要求做好环保建设，但仍须加强环境管理工作，尽可能避免项目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附图 1 卫星图

附图 2 监测点位图



注：O为无组织排放监测点；▲为噪声监测点

附件 1 市府批复

罗定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罗府办复〔2014〕103 号

关于在黎少镇建设新型节能墙体材料 生产线的批复

罗定市祥发新型墙体材料厂：

报来《关于在黎少镇建设新型节能墙体材料生产线的申请》收悉。经 2014 年 6 月 12 日市长办公会议研究，同意在黎少镇隆久村替连咀原黎少镇第八砖厂，新建非粘土烧结多孔砖和非粘土烧结空心砖等新型节能墙体材料生产线项目。请依法依规办理项目用地和《采矿许可证》及其它相关审批手续。

此复



罗定市人民政府

罗府复〔2016〕57号

罗定市人民政府关于设置黎少镇落地顶 矿区砖用砂岩矿采矿权的批复

市国土资源局：

报来《关于设置黎少镇落地顶矿区砖用砂岩矿采矿权的请示》收悉。经 2016 年 5 月 25 日市政府常务会议研究，同意设置黎少镇落地顶矿区砖用砂岩矿采矿权，矿区范围共 7 个拐点圈定（1980 西安坐标系）：1.X: 2513065.03, Y: 37543343.12; 2.X: 2513018.60, Y: 37543478.79; 3.X: 2512929.23, Y: 37543455.11; 4.X: 2512931.91, Y: 37543378.61; 5.X: 2512792.06, Y: 37543343.48; 6.X: 2512823.23, Y: 37543227.78; 7.X: 2512958.34, Y: 37543231.05。开采标高：自+117 米至+65 米，矿区面积 0.0397 平方公里。

请按有关规定办理。

此复



已通知郑委员. 6.18

附件 2 环评批复

罗定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罗环函[2015]52 号



关于《罗定市祥发新型墙体材料厂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

罗定市祥发新型墙体材料厂：

你厂报来的《罗定市祥发新型墙体材料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及相关报批资料收悉。经研究，特作如下批复：

一、罗定市祥发新型墙体材料厂利用粉煤灰、页岩、沙岩等年产 5 万立方烧结多孔砖项目位于罗定市黎少镇隆久村委蕾连咀，占地面积为 36000 平方米。项目总投资 18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0 万元。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5 道轨道、生产车间、厂房、原料场、干燥房、办公室以及宿舍等。主要生产设备有：轮窑、箱式给料机、锤式粉碎机、强力搅拌机、全自动真空挤砖机、自动切坯机、胶带输送机、自动码坯机等。其生产工艺为：将收购的粉煤灰和页岩进行破碎，搅拌，通过真空机、砖机压制成模，经切割成砖坯，砖坯晒干后入窑，利用粉煤灰剩余的能量和页岩带有的低热值能量进行烧结非粘土烧结多孔砖

二、该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根据报告表的内容与评价结论以及保证项目生产原料来源合法的前提下，我局原则同意该项目建设。如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发生重大变化时，应当重新向我局报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三、在项目生产期间，建设单位须认真落实环评文件中提出的各项环保要求，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并须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1、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原则建设厂区，生活废水经化粪池

处理后全部用作厂区绿化，不外排。

2、优化厂区布置，将破碎机、搅拌机、挤砖机和风机等高噪设备安放于室内，并采取设备基础减震、门窗密封隔声等降噪措施。在夜间 22:00 至凌晨 6:00 时段，不得进行装卸等高噪声作业，防止噪声扰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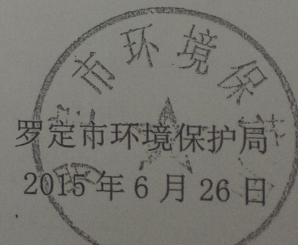
3、严格控制焙烧温度，炉窑点火产生余热废气、隧道窑余热空气回用烘干工序，提高能源利用效率，确保外排废气排放达标排放要求；破碎、筛分工序应设置独立车间，配套除尘设施，收集处理破碎工序产生的粉尘；在原料及产品堆放棚、运输道路等产生粉尘点位要进行定期洒水，并对运输车辆采取限制车速等措施，减少扬尘污染。

4、废砖块、次品砖等固体废弃物经集中收集后回用于生产，产生的生活垃圾经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进行处置，禁止随意堆放，防止产生二次污染。

5、妥善处理周边关系，加强生产管理，如发生纠纷或因管理不到位导致超标排放必须立即停止生产。

6、项目产生的废气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二级标准及《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 二级标准；废水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噪声排放执行国家标准《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2008) II 类标准。

四、该项目要严格按照环保“三同时”规定进行建设，自觉接受环保部门的监督管理，定期进行监测，保证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落到实处，确保区域环境质量。项目建成后，向我局申请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正式投入运行。



附件 3 罗定市国土资源局证明

罗定市国土资源局

地址：罗城街道兴华三路29号 电话：(0766)3821688

证 明

根据《关于在黎少镇建设新型墙体材料生产线的批复》(罗府办复【2014】103号)精神,罗定市人民政府同意罗定市祥发新型墙体材料厂在黎少镇隆久村替连咀原黎少镇第八砖厂新建非粘土烧结多空砖和非粘土烧结空心砖等新型节能墙体材料生产线项目。经该厂申请及我局初审,该厂拟划定砂岩取土场矿区范围拐点坐标如下(1980西安坐标系):

拐点号	X 坐标	Y 坐标
1	2513065.029	37543343.119
2	2513018.601	37543478.786
3	2512929.229	37543455.405
4	2512931.909	37543378.605
5	2512792.059	37543343.476
6	2512823.233	37543227.777
7	2512958.344	37543231.048

拟划定矿区面积:0.0396平方公里,开采标高自+117米至+65米(最终矿区范围以政府批准为准)。

特此证明。



附件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编号： 验收类别：验收表√ 审批经办人：

建设项目名称		罗定市祥发新型墙体材料厂		建设地点		黎少镇隆久村委替连咀村		
建设单位		罗定市祥发新型墙体材料厂		邮编		527200	电话	18818981199
行业类别		粘土砖瓦及建筑砌块制造C-3031		项目性质		新建√、改扩建、技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5万立方烧结多孔砖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14.9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5万立方烧结多孔砖		投入试运行日期			2015.6	
控制区	——	报告书(表)审批部门	罗定市环境保护局	文号	罗环函[2015]52号	时间	2015.6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		文号	—	时间	—	
环保验收审批部门		罗定市环境保护局		文号	申请批复	时间		
环评报告书(表)编制单位		河南鑫垚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投资总概算	1800万元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投资总概算	30万元	比例	1.7%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实际总投资	1800万元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罗定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环保实际投资	30万元	比例	1.7%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吨/日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标立方米/时	

污 染 控 制 指 标

控制项目	原有排放量(1)	新建部分产生量(2)	新建部分处理削减量(3)	以新带老削减量(4)	排放增减量(5)	排放总量(6)	允许排放量(7)	区域削减量(8)	处理前浓度(9)	实际排放浓度(10)	允许排放浓度(11)
废气											
SO ₂									91.8	13.8	500
NO _x									146	51	120
颗粒物									86.3	4.8	120
无组织颗粒物											1.0
噪声											昼60 夜50
固废											

单位：废气量：×10⁴标米³/年；废水、固废量：万吨/年；水中汞、镉、铅、砷、六价铬、氰化物为千克/年，其他项目均为吨/年；废水中污染物浓度：毫克/升；废气中污染物浓度：毫克/立方米

注：此表由监测站填写，附在监测报告最后一页，此表最后一格为该项目的特征污染物。

表中：(5)=(2)-(3)-(4)、(6)=(2)-(3)+(1)-(4)